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通知：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14日前以专人送达、传真、邮寄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2. 召开方式：本次会议于2020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电子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 出席情况：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为黄裕辉先生、周炳高先生、施晖先生、卫波先生、李尧先生、龚凡先生、祁和刚先生、胡劲为先生、朱岩先生。

4. 主持人和列席人员：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裕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125,596,178.06元，利润总额66,142,518.41元，实现净利润50,998,867.54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2,036,516,467.47元，所有者权益总额1,189,706,917.97元，每股净资产4.7471元，净资产收益率为4.36%，每股收益0.20元。上述财务数据和指标业经苏亚

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亚审（2020）522 号审计报告确认。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母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为 96,784,764.86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60,739.40 元，本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6,793,823.36 元。根据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7-2019 年度）》，结合目前的经营现状、资金状况，公司拟定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50,616,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 15,036,96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结转下一年度。若公司总股本在分配方案披露后至分配方案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等事项而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股东大会审议确定的现金分红总额按最新总股本计算分配比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2019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是根据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孙公司（以下合并简称“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评估设定，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拓展融资渠道，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上述担保事项中，被担保对象为子公司，公司对上述被担保对象的经营拥有控制权，上述被担保对象目前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财务风险可控，担保风险较小。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审核并签署上述担保额度内的所有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 4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在投资期限内，该额度可以循环使用。有效期为自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任意时点余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或其他等值货币，有效期为自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有效期为自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期限内任一时点投资总余额不得超过上述额度范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55 万元，聘期为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 2~5、8~11、13~15、17 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决议事项涉及的相关附件中，《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